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 十年醫院發展計劃下四個工程項目及 建議在建築署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

#### 目的

本文件載述第一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下稱「醫院發展計劃」)下四個擬議工程項目，並建議開設一個職位，為推展醫院發展計劃下各工程項目提供所需的首長級人員支援，詳情見下文，請委員提供意見。

(a) 四個擬議醫院發展計劃工程項目如下：

- (i) 基督教聯合醫院擴建計劃的主要工程(上層結構建築及翻新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62 億 1,410 萬元<sup>1</sup>；
- (ii) 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第一期的拆卸、工地平整及地基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3 億 6,190 萬元；
- (iii) 北區百和路社區健康中心暨社會福利設施建造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9 億 4,500 萬元；以及
- (iv) 醫院管理局支援服務中心建造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37 億 8,800 萬元。

---

<sup>1</sup> 工程預算費用總額為 163 億 1,410 萬元，其中 162 億 1,410 萬元由政府承擔，餘下 1 億元則由該院的主辦團體基督教聯合醫務協會支付。

這四個工程項目的總承擔額為 233 億 900 萬元，個別詳情分別載於附件 1 至 4。

- (b) 建議在建築署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編外職位，為期約七年，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以策導和監督醫院發展計劃下醫療工程項目的推行，詳情載於附件 5。

## 背景

2. 政府在《二零一六年施政報告》宣布預留 2,000 億元，供醫院管理局推行醫院發展計劃，包括重建和擴建 11 間醫院，興建一間新急症醫院、三間社區健康中心和一間支援服務中心。計劃下所有工程項目完成後，將額外提供逾 6 000 張病床和 94 間手術室，專科和普通科門診診所的服務名額亦會增加。

3. 至今，政府已把下列醫院發展計劃下的工程項目(涵蓋 11 間醫院)提升為甲級：

(a) 下列四項工程計劃全面提升為甲級：

- (i) 屯門醫院手術室大樓擴建計劃；
- (ii) 靈實醫院擴建計劃；
- (iii) 瑪麗醫院第一期重建計劃 - 主要工程；及
- (iv) 葵涌醫院重建工程；以及

(b) 下列十項工程計劃部分提升為甲級：

- (i) 廣華醫院重建計劃第一期 - 拆卸及下層結構工程；
- (ii) 廣華醫院重建計劃第一期 - 上層結構建築及相關工程；
- (iii) 啟德發展區新急症醫院 - 籌備工作；
- (iv) 啟德發展區新急症醫院 - 地基工程、挖掘和橫向承托工程，以及地庫挖掘工程；
- (v) 威爾斯親王醫院重建計劃第二期(第一階段) - 籌備工作；
- (vi) 威爾斯親王醫院重建計劃第二期(第一階段) - 拆卸及地基工程；
- (vii) 聖母醫院重建計劃 - 籌備工作；

- (viii) 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第一期 - 籌備工作；
- (ix) 北區醫院擴建計劃 - 籌備工作；及
- (x) 瑪嘉烈醫院荔景大樓擴建計劃 - 籌備工作。

第3(a)和3(b)段所列項目的核准總承擔額分別為267億2,880萬元和209億9,110萬元，合共477億1,990萬元，佔2,000億元的23.9%。如本文件所載的四個擬議工程項目獲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撥款，醫院發展計劃累計的核准承擔額會增至704億660萬元<sup>2</sup>，佔整體計劃的35.2%。

## 未來發展

4. 視乎委員的意見，我們計劃就醫院發展計劃下四個擬議工程項目和擬開設的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2點)編外職位，分別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和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尋求撥款支持，然後向財委會申請撥款。

**食物及衛生局**

**建築署**

**衛生署**

**醫院管理局**

**社會福利署**

**二零二零年三月**

---

<sup>2</sup> 北區百和路社區健康中心暨社會福利設施的建造費為19億4,500萬元，其中13億2,270萬元會由醫院發展計劃的2,000億元預留撥款支付。

## 基督教聯合醫院擴建計劃

### 擬議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時間表

我們建議為基督教聯合醫院(下稱「聯合醫院」)擴建計劃進行主要工程，主要包括上層結構建築及翻新工程和相關工程，詳情如下：

- (a) 興建一座新的日間醫護大樓；
- (b) 興建 S 座的新翼大樓和輔助機電工程大樓；
- (c) 興建連接各座醫院大樓的通道；
- (d) 翻新 P 座和 S 座以擴充設施；
- (e) 進行相關的外部工程、園景工程、公用設施改道工程、道路工程和建造新的車輛通道；
- (f) 在現有大樓進行其他相關改建和加建工程；
- (g) 興建連接毗鄰用地的行人通道；
- (h) 拆除調遷設施後翻新 K 座和 L 座及拆卸調遷大樓；以及
- (i) 提供有關合約管理和工地監督方面的顧問服務。

2. 我們計劃在今屆立法會會期內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申請撥款，把擬議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上述擬議工程所需費用約為 163 億 1,410 萬元<sup>1</sup>，其中 162 億 1,410 萬元由政府承擔，餘下 1 億元則由聯合醫院的主辦團體基督教聯合醫務協會支付。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為擬議工程招標。如獲財委會批准撥款，我們擬向中標者批出標書，以期在二零二零年年中展開擬議工程，並在二零二四年完成整項工程計劃。

---

<sup>1</sup> 有關數字僅為最新估算數字，較準確的開支預算須待投標報價後方能計算。我們計劃在提交有關項目予財委會審批前更新預算費用。

我們的目標是在工程完成後增加 560 張病床(包括八張血液透析日間病床)、五間手術室和一間新的腫瘤科中心。擴建後，專科門診診所每年的就診人次將會增加 681 800 人次。施工期間，聯合醫院將會如常運作，如服務無可避免受阻，院方會盡量把影響減至最小。

3. 擬議上層結構建築及翻新工程的工地平面圖暨位置圖載於**附件 1 附錄 1**。

## 背景和理據

4. 聯合醫院於一九七三年成立，是醫管局九龍東聯網的大型急症醫院，為聯網內觀塘區和西貢區的病人提供服務。該院提供 24 小時急症室服務，以及全面的急症、日間醫療、延續護理和社區醫療服務。該院曾進行擴建工程，包括興建擴建大樓 - B、C、D 和 S 座、重建 P 座，以及為 G 座進行小型翻新工程，所有工程在一九九九年完成。

5. 觀塘區和西貢區的人口多年來急速增長。根據政府統計處最新的人口估算和規劃署的推算，這兩區的人口將由二零一八年的 1 154 700 人增至二零二八年的 1 273 500 人。此外，兩區的 65 歲或以上長者人口，預計會由二零一八年的 197 900 人大幅增加至二零二八年的 319 400 人，增幅約 61%。

6. 隨着人口增長和老化，這兩區對日間醫護和住院服務的需求不斷增加，對九龍東聯網提供的醫療服務亦有一定影響。然而，聯合醫院的現有設施，無論在空間、服務量和設計方面，均不足以應付與日俱增的服務需求，也未能符合現今的服務標準和未來的服務要求。因此，我們計劃改善和提升該院的設施。

## 擬議的聯合醫院擴建計劃

7. 這項工程計劃涉及拆卸聯合醫院現有三座醫院大樓(即 F、G 和 H 座)及 P 座(低座)，以興建一座新的日間醫護大樓(即 A 座)，並為現有的 S 座興建新翼大樓。工程完成後，現有醫院大樓的部分服務會遷移到新的日間醫護大樓和新翼大樓，所騰空的地方會進行改建和翻新，以改善、擴充和理順各項臨床和支援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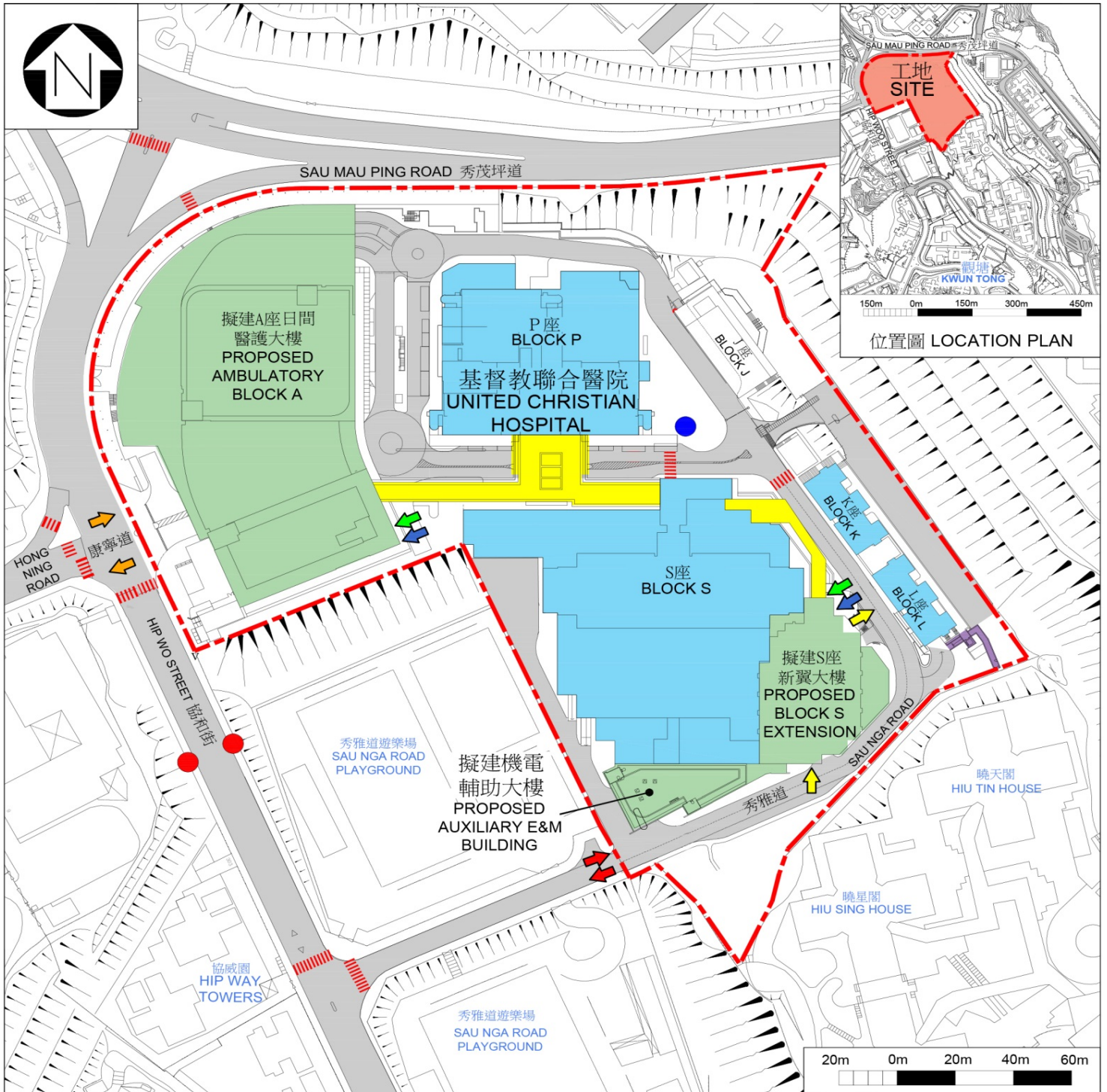
8. 聯合醫院擴建計劃可提供充足的空間和更完善的設施來支援專科門診服務，應付不斷增加的服務需求。該院其他日間醫護服務也會相應提升，為社區提供全面的綜合醫療服務。新設的腫瘤科中心會為九龍東聯網的癌症病人提供放射治療、化療和心理社會治療服務。此外，擴建計劃會提升九龍東聯網的療養和復康服務。預計擴建計劃完成後，該院可提供共約 2 100 張住院和日間病床。現有的診斷和治療設施，包括手術室、冠心病護理部、深切治療部、放射科、急症室和內窺鏡中心，也會得以改善、擴充及／或理順。

9. 整項計劃分兩個階段進行，即籌備工作和主要工程。本事務委員會曾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討論這計劃的籌備工作(文件檔號:立法會 CB(2)1286/11-12(05)號文件)，相關的撥款申請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獲財委會批准，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3 億 5,230 萬元。籌備工作在二零一二年八月展開，涵蓋工地測量及勘測、調遷工程和顧問服務(包括為主要工程設計大綱草圖、進行詳細設計工作，以及擬備招標文件和評審標書)。工地測量及勘測和調遷工程已於二零一五年完成。新的日間醫護大樓和 S 座新翼大樓的詳細設計工作已大致完成。

10. 擴建計劃的主要工程包括拆卸和下層結構工程，以及上層結構建築和翻新工程。本事務委員會在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支持有關建議(文件檔號:立法會 CB(2)612/14-15(04)號文件)。財委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通過把部分主要工程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核准工程計劃預算費用為 17 億 9,160 萬元，用於拆卸和下層結構工程。這些工程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展開，預計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完成。

## 公眾諮詢

11. 醫管局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就擴建計劃諮詢觀塘區議會，議員支持擬議計劃。



圖例 LEGEND

- |  |   |  |  |  |   |
|--|---|--|--|--|---|
|  | 醫院及工地界線<br>HOSPITAL AND SITE BOUNDARY   |  | 現有巴士站<br>EXISTING BUS STOP                         |  | 擬建車輛出入口<br>PROPOSED VEHICULAR INGRESS / EGRESS  |
|  | 擬建新大樓<br>PROPOSED NEW BUILDINGS         |  | 現有小巴士站<br>EXISTING MINI-BUS STOP                   |  | 擬建救護車出入口<br>PROPOSED AMBULANCE INGRESS / EGRESS |
|  | 擬建新連接橋<br>PROPOSED NEW LINK BRIDGE      |  | 現有地面行人過路處<br>EXISTING AT-GRADE PEDESTRIAN CROSSING |  | 車輛出入口<br>VEHICULAR INGRESS / EGRESS             |
|  | 擬翻新大樓<br>PROPOSED REFURBISHED BUILDINGS |  | 行人出入口<br>PEDESTRIAN ENTRANCE / EXIT                |  | 無障礙出入口<br>BARRIER-FREE ENTRANCE / EXIT          |
|  | 擬建行人通道<br>PROPOSED PEDESTRIAN LINKAGE   |  |  |  |   |

工地平面圖  
SITE PLAN

8004MJ  
基督教聯合醫院擴建計劃  
EXPANSION OF UNITED CHRISTIAN HOSPITAL

## 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第一期

### 擬議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時間表

我們建議進行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第一期部分工程，包括拆卸、工地平整及地基工程，詳情如下：

- (a) 拆卸高級職員宿舍及護士宿舍第一和第二座；
- (b) 遷移地下公用設施；
- (c) 砍伐和移植樹木；
- (d) 挖掘和橫向承托工程；以及
- (e) 打樁工程、建造基腳和樁帽工程。

2. 我們計劃在今屆立法會會期內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申請撥款，把擬議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擬議工程所需費用約為 13 億 6,190 萬元<sup>1</sup>。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為擬議工程招標。如獲財委會批准撥款，我們擬向中標者批出標書，以期在二零二零年年中展開擬議工程。如其後獲財委會批准撥款進行主要工程，我們計劃在二零二四年完成重建計劃第一期工程，並在工程完成後增設一間腫瘤科中心和三間手術室。施工期間，葛量洪醫院將會如常運作，如服務無可避免受阻，院方會盡量把影響減至最小。

3. 擬議的拆卸、工地平整及地基工程的工地平面圖暨位置圖載於  
**附件 2 附錄 1**。

### 背景和理據

4. 葛量洪醫院於一九五七年由香港防癆會（現稱香港防癆心臟及胸病協會）成立，是醫管局港島西聯網轄下七間醫院之一，服務中西區和南區居民。

---

<sup>1</sup> 有關數字僅為最新估算數字，較準確的開支預算須待投標報價後方能計算。我們計劃在提交有關項目予財委會審批前更新預算費用。



5. 根據政府統計處最新的人口估算和規劃署的推算，縱然兩區人口會由二零一八年的 518 700 人微降至二零二八年的 502 700 人，但 65 歲或以上長者人口預計會由二零一八年的 91 000 人大幅增加至二零二八年的 126 900 人，增幅約 39%。隨着長者人口上升，對全面的跨專業日間醫護服務、癌症服務(特別是治療後的監測和跟進)，以及紓緩治療服務的需求不斷增加。

6. 葛量洪醫院由多座大樓組成，包括建於五十年代的正座和一九八二年的擴建大樓郭得勝心臟中心，另外數座大樓分布於醫院不同位置，各建築物之間並無相連通道供病人、職員和公眾使用。醫院正座與郭得勝心臟中心只有四樓和以下樓層相通，有礙暢順運送病人往返兩座大樓之間。此外，心臟中心只有一部升降機，就保持人流和貨流順暢方面並不足夠。

7. 葛量洪醫院大部分建築物均超過 50 年樓齡，多年來未曾進行大型翻新工程，醫院大樓現已十分殘舊。該院現有設施無論在可用空間、病房設計、結構負荷量和感染控制方面，都未能符合現代醫療護理設施的標準。

### **擬議的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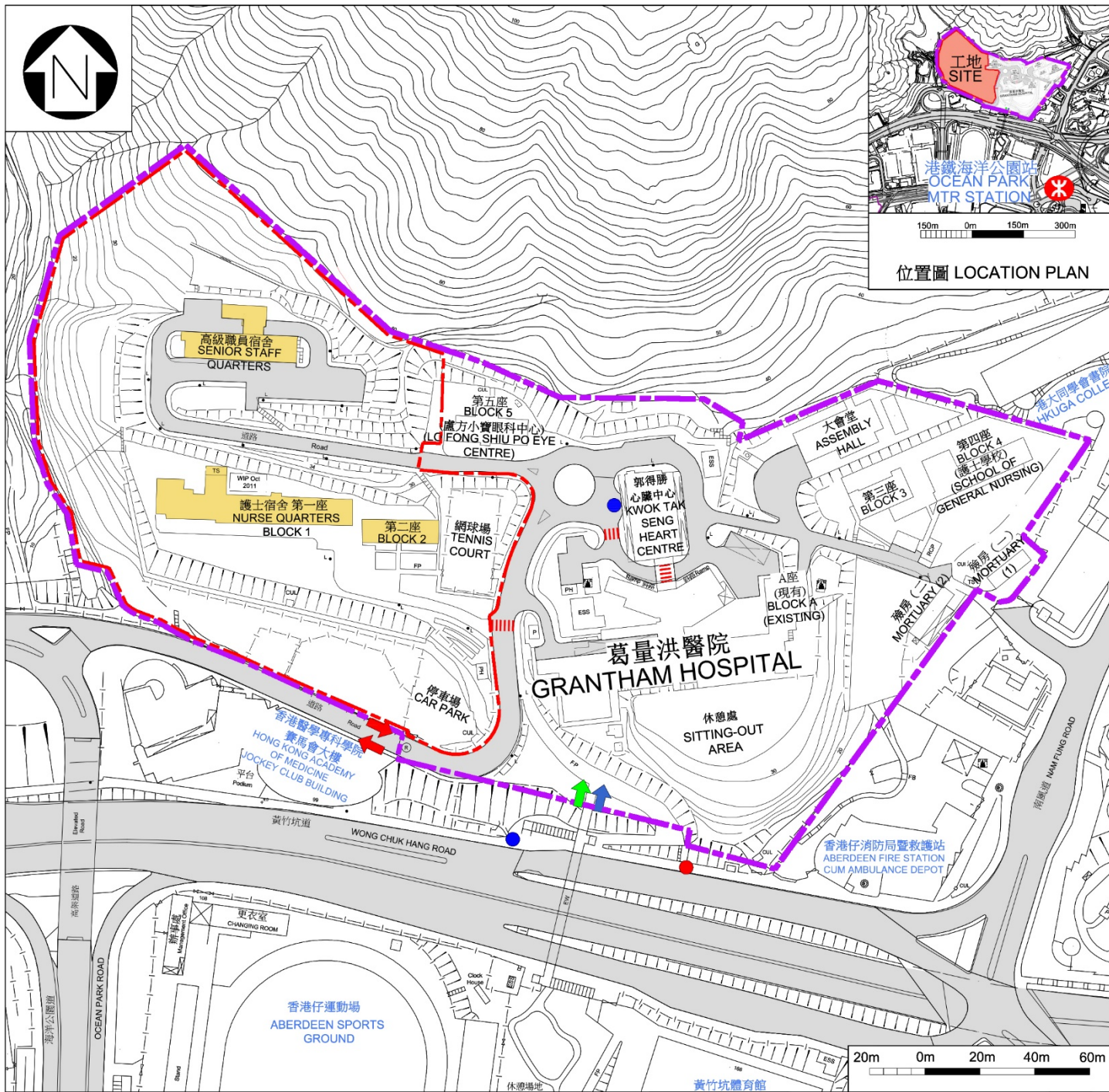
8. 根據港島西聯網臨床服務計劃，加上葛量洪醫院地理位置優越，該院將分階段重建為一所教學日間醫療中心，內有(i)一間卓越的癌症中心，提供以實證為本的癌症服務，包括個人化護理、化療和放射治療，以完善港島西聯網的腫瘤科服務；(ii) 一間採用尖端科技的教學日間醫療中心，為慢性疾病(例如與心臟和糖尿病有關的心血管代謝疾病，以及影響眼睛、腎臟和其他重要器官的併發症)提供全面、先進和高科技的日間醫療服務；以及(iii)著重臨床和轉化研究的教研設施。

9. 香港大學會藉此機會在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下設置兩所中心，分別為臨床創新及研發中心和癌症綜合關護研究所。這兩所研究中心將會採用最先進的科技以篩查、診斷和治療癌症，從而進行轉化研究(例如有關遺傳學和基因組學的發展)。由於癌症護理服務由多種專業人員(包括專職醫療人員)提供，癌症綜合關護研究所將提供平台，讓專業人員共同制訂照顧癌症病人的心理和社交需要的計劃。

10. 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將分兩期進行，第一期包括拆卸高級職員宿舍及護士宿舍第一和第二座、調遷工程，以及興建兩座新大樓。重建計劃第一期會分三組進行，即(i)籌備工作；(ii)拆卸、工地平整及地基工程；以及(iii)主要工程。本事務委員會在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已討論重建計劃第一期的籌備工作(文件檔號:立法會 CB(2)1022/17-18(05)號文件)，相關的撥款申請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獲財委會批准，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4 億 2,250 萬元。籌備工作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展開，涵蓋工地勘測、建築測量、為拆卸護士宿舍第一和第二座的服務及設施進行調遷工程，以及為主要工程設計大綱草圖、進行詳細設計工作，以及擬備招標文件和評審標書提供顧問服務。如獲財委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在二零二零年年中開始進行拆卸、工地平整及地基工程。我們會因應施工時間表，隨後為主要工程向財委會申請撥款。

### 公眾諮詢

11. 醫管局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和十一月八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就擬議的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諮詢南區區議會。南區區議會議員普遍支持該計劃，並強烈要求相關工程須包括建造行人天橋，連接港鐵海洋公園站和南風道，方便行人前往葛量洪醫院和鄰近的醫院、老人院、精神健康中心等設施。有關部門正研究優化連接葛量洪醫院行人設施的可行性。醫管局亦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諮詢中西區區議會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議員支持擬議計劃。



位置圖 LOCATION PLAN

圖例 LEGEND:

- 醫院界線  
HOSPITAL BOUNDARY
- 第一期工地界線<sup>1</sup>  
PHASE 1 SITE BOUNDARY<sup>1</sup>
- 第一期將予拆卸的樓宇  
BUILDINGS TO BE DEMOLISHED IN PHASE 1
- |||| 現有地面行人過路處  
EXISTING AT-GRADE PEDESTRIAN CROSSING
- 現有巴士站  
EXISTING BUS STOP
- 現有小巴士站  
EXISTING MINI-BUS STOP
- ✖ 現有港鐵站  
EXISTING MTR STATION
- ↑ 車輛出入口  
VEHICULAR INGRESS / EGRESS
- ↑ 無障礙出入口  
BARRIER-FREE ENTRANCE / EXIT
- ↑ 行人出入口  
PEDESTRIAN ENTRANCE / EXIT

<sup>1</sup> 相關工程包括公用設施改道、拆卸、地盤平整及地基工程  
Works involved include utilities diversion, demolition, site formation and foundation works

工地平面圖  
SITE PLAN

8003MP  
葛量洪醫院重建計劃第一期  
REDEVELOPMENT OF GRANTHAM HOSPITAL, PHASE 1

## 北區百和路社區健康中心暨社會福利設施

### 擬議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時間表

我們建議在北區百和路(i)拆卸一幢現有的兩層高空置校舍；及(ii)建造一座大樓，並將設有以下設施：

- (a) 社區健康中心；
- (b) 母嬰健康院；
- (c) 重置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
- (d) 重置的長者健康中心暨長者健康外展分隊辦事處；
- (e) 重置的學童免疫注射小組辦事處；
- (f) 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以及
- (g)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

2. 我們計劃在今屆立法會會期內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申請撥款，把擬議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上述擬議工程所需費用約為 19 億 4,500 萬元<sup>1</sup>。建築署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為擬議工程招標。如獲財委會批准撥款，我們擬向中標者批出標書，以期在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展開擬議工程，並在二零二三年完工。

3. 擬議工程的工地平面圖暨位置圖載於附件 3 附錄 1。

### 背景和理據

4. 為應付北區的長遠醫療健康服務需要，我們建議發展社區健康中心暨社會福利設施，以提供以下服務：

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

#### *社區健康中心*

5. 根據統計署最新的人口估算及規劃署公布的推算，預計北區的人口將由二零一八年的 318 400 人增至二零二八年的 421 500 人，同期間，區內 65 歲或以上長者人口預計會由 52 900 人大幅增加至 93 200

---

<sup>1</sup> 有關數字僅為最新估算數字，較準確的開支預算須待投標報價後方能計算。我們計劃在提交有關項目予財委會審批前更新預算費用。

人，增幅約 76%。加上新發展區的預計人口增長和香港整體人口老化，預計未來北區居民的醫療服務需要將越趨殷切。

6. 現時，醫管局於北區設有四間普通科門診診所和流動醫療服務，分布於上水、粉嶺、沙頭角和打鼓嶺的舊市鎮，以及區內其他鄉郊地區。這些診所的現有設施，無論在空間或功能設計方面，都不足以應付北區對普通科門診持續增長的服務需求，尤其是上水和粉嶺新市鎮。

7. 上述的普通科門診診所中，其中兩間普通科門診診所為上水和粉嶺新市鎮的居民提供服務，分別設於石湖墟賽馬會診療所和粉嶺健康中心內。石湖墟賽馬會診療所的普通科門診診所建於六十年代初，設施陳舊。礙於地方和結構所限，該診所未能通過原址擴建以應付預計的普通科門診服務需求增長。而由於普通科門診診所須持續維持服務運作，在原址進行大規模改善工程亦非理想方案。該診所設計過時，環境擠迫，不足以應付不斷增加的公共基層醫療服務需求。

8. 隨著人口老化、人口結構改變，加上因應人口增長和新發展區拓展令醫療服務需求持續增加，北區急需提升和整合各項公共基層醫療服務。因此，我們計劃在北區百和路興建社區健康中心，以重置石湖墟賽馬會診療所內的普通科門診診所。

9. 擬建的社區健康中心會為北區居民就三個主要範疇提供一站式公共基層醫療服務，包括醫生診症、護理及專職醫療及病人教育和支援服務。當工程計劃落實後，現代化的設施會改善北區的基層醫療服務，以應付因人口增長和老化而改變的醫療服務需求。透過這間社區健康中心，醫管局可以針對北區的人口結構和服務需求推算，由跨專業團隊包括醫生、護士和專職醫療人員提供全面的公共基層醫療服務。

## 衛生署

### *母嬰健康院*

10. 家庭健康服務轄下的母嬰健康院為初生至五歲的嬰幼兒和 64 歲或以下的婦女提供全面的推廣健康和預防疾病服務。

11. 北區一帶人口眾多，為他們提供母嬰健康服務的粉嶺母嬰健康院是現時該區唯一的母嬰健康院，每年的就診人次約為 60 000，是近年服務人次最多的三間母嬰健康院之一。

12. 新發展區的拓展，帶動北區人口上升，加上區內人口的自然增長，預計北區對母嬰健康服務的需求會大增。

13. 現時，鄰近地區的母嬰健康院無論在人手或空間方面，在當區的服務需求下已不勝負荷，在本身服務量有限的情況下，難以分擔北區

的工作量。因此，北區須增設一間母嬰健康院，以應付不斷增加的服務需求，尤其是新發展區的需求。

#### 學生健康服務中心

14. 學生健康服務旨在透過推廣健康和預防疾病服務，保障學生身心健康。已報名參加的中、小學日校學生會獲安排在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受每年一次的健康檢查。中心會根據學生在不同成長階段的健康需要，提供適切服務，包括身體檢查、個別健康輔導和健康教育。

15. 如學生被發現有健康問題，會獲轉介至學生健康服務的健康評估中心、醫管局專科診所或其他醫療機構，接受詳細評估、跟進或治療。健康評估中心提供的服務包括由臨床心理學家、營養師、視光師和聽力學家為學生所進行的評估，亦有進一步的脊柱評估服務。

16. 由於兒童健康服務需求日增，預計學生健康服務需求會相應增加。石湖墟學生健康服務中心現時地方有限，設施密集，缺乏空間發展服務。在擬議大樓重置石湖墟學生健康服務中心，可改善中心的工作流程，提升公眾服務質素。擬議大樓亦會設立新的健康評估中心，與重置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位處同一樓層。增設健康評估中心服務後，重置後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可提供一站式服務，避免學生長途跋涉前往港島和九龍的健康評估中心接受服務。

#### 長者健康中心暨長者健康外展分隊辦事處

##### (i) 長者健康中心

17. 長者健康服務轄下的長者健康中心針對長者的多種健康需要，為長者提供綜合基層醫療服務。中心採用家庭醫學模式，由跨專業團隊為長者提供預防疾病、促進健康和治療疾病服務。65歲或以上的長者可申請成為長者健康中心會員，接受中心提供的健康評估、健康輔導、健康教育和診療服務。

18. 我們會在擬議大樓重置石湖墟長者健康中心。該中心現有地方不足，難以應付服務需求。重置後，中心的環境會更寬敞舒適，可為長者提供更全面和優質的綜合基層醫療服務。此外，更寬敞的空間可方便輪椅使用者在診所內進出，亦有助儲存更多醫療記錄，以及設置電腦設施。擬議大樓同時設有長者健康中心和其他醫療服務，將方便統籌治療和預防服務，以發揮更大的協同作用。

##### (ii) 長者健康外展分隊辦事處

19. 長者健康外展分隊與其他長者服務機構合作，在社區和安老院舍為長者及其照顧者舉辦推廣健康的活動，目的是提高他們的健康意識，加強長者的自我照顧能力，以及提升照顧質素。服務對象包括長者及

其照顧者(例如長者的家人、家務助理、家庭傭工、安老院舍和長者中心的職員，以及服務長者的義工)。在擬議大樓重置北區和大埔區長者健康外展分隊辦事處，可方便安排外展活動和共用資源，亦可為區內安老院舍和安老機構提供快捷有效的服務。

學童免疫注射小組辦事處

#### 學童免疫注射小組辦事處

20. 衛生署學童免疫注射小組為小學生提供疫苗接種服務，預防他們感染傳染病。該小組共設有六個分區辦事處，其中一個位於北區政府合署，為未能在校內接種疫苗的合資格學生，以及在香港境外求學而又合資格的適齡小學學童提供疫苗接種服務。

21. 擬議大樓會重置北區政府合署學童免疫注射小組分區辦事處。把醫療和衛生設施同設於診所專用大樓，有助發揮協同作用。擬議大樓內其他醫療和衛生服務，亦可為學童免疫注射小組疫苗接種服務提供更好的臨床支援。

#### 社會福利署

##### 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22. 面對人口老化，計劃設立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可縮短長者輪候資助日間護理服務的輪候時間。行政長官在《二零一五年施政報告》公布，會致力增加長者日間護理和家居照顧服務的名額，協助長者居家安老。在擬議的北區社區健康中心設立新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將有助紓緩服務需求的壓力，亦可縮短輪候服務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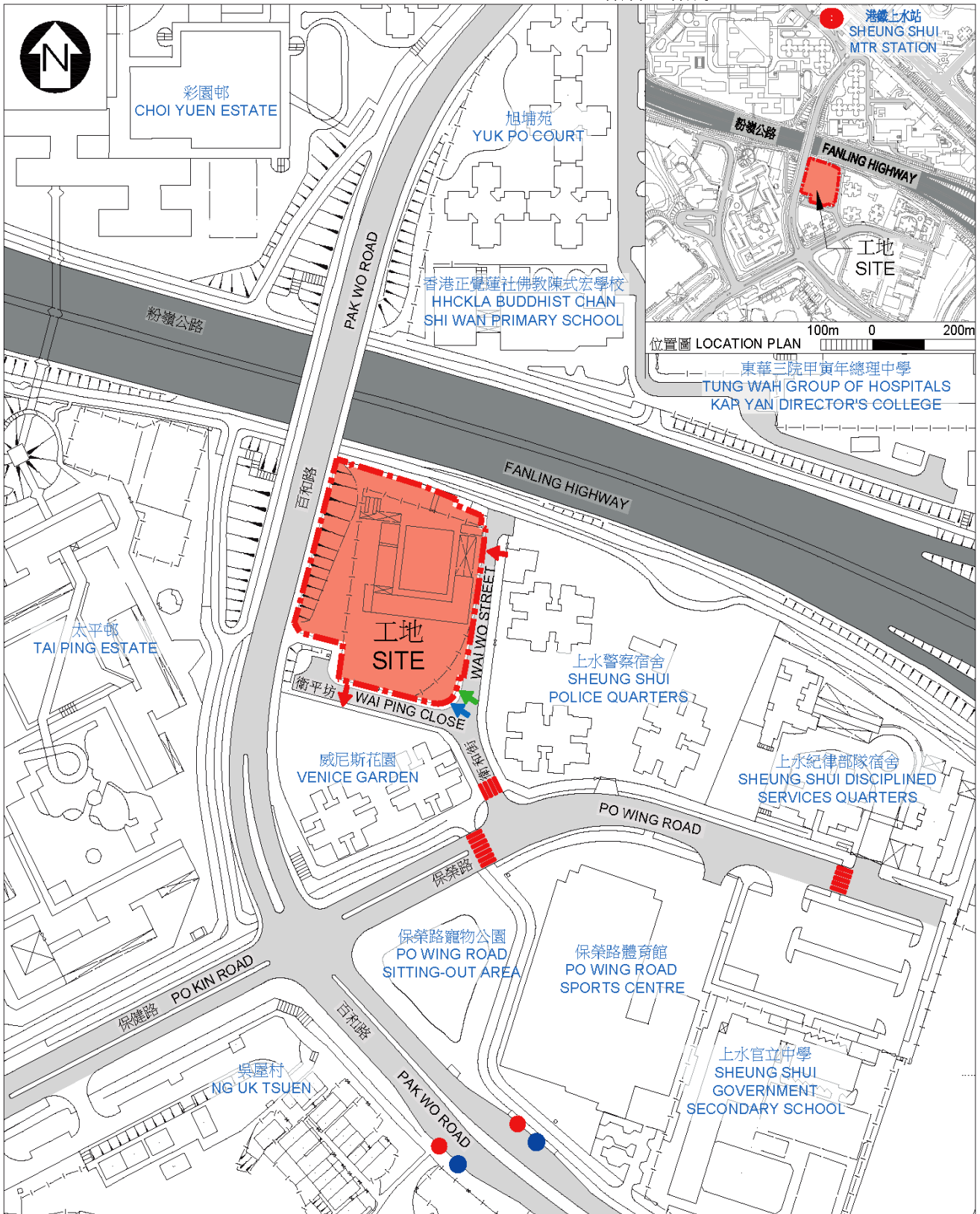
#####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

23. 根據《二零零九至二零一零年施政報告》公布的政策目標，全港18區均會設立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北區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提供以地區為本的一站式社區精神健康支援服務，對象為15歲或以上精神病康復者及懷疑有精神健康問題人士、其家人或照顧者，以及區內居民，並在二零一九年十月擴展其服務對象至區內居住或就讀而又需要精神健康服務的中學生。中心的主要服務包括個案輔導、外展服務、職業治療、治療及支援小組、朋輩支援、臨床心理服務和公眾教育等。中心的服務地域範圍清晰，而且個案服務不設服務名額，為居住或就讀北區內有需要的中學生提供服務。由於該中心未有永久地址，因而只能於區內商業處所或其他福利設施設臨時中心，以提供服務，服務運作和發展難免受到影響。因此，在擬議大樓內重置該中心，可為社區內有需要人士提供適時的精神健康支援服務，提升服務質素。

## 公眾諮詢

24. 食物及衛生局與醫管局、衛生署、社會福利署和建築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就擬議工程計劃諮詢北區區議會的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委員支持擬議工程計劃。我們已考慮委員會的建議，把重置北區政府合署學童免疫注射小組分區辦事處的計劃納入擬議大樓工程範圍內。





圖例 LEGEND

- |                                     |  |                                  |  |
|-------------------------------------|--|----------------------------------|--|
| 工地界線<br>SITE BOUNDARY               | 行人出入口<br>PEDESTRIAN ENTRANCE / EXIT    | 現有巴士站<br>EXISTING BUS STOP       | 現有地面行人過路處<br>EXISTING AT-GRADE PEDESTRIAN CROSSING |
| 車輛出入口<br>VEHICULAR INGRESS / EGRESS | 無障礙出入口<br>BARRIER-FREE ENTRANCE / EXIT | 現有小巴士站<br>EXISTING MINI-BUS STOP |  |



工地平面圖  
SITE PLAN

3074MM  
北區百和路社區健康中心及社會福利設施  
COMMUNITY HEALTH CENTRE CUM SOCIAL WELFARE FACILITIES AT PAK WO ROAD, NORTH DISTRICT



## 醫院管理局支援服務中心

### 擬議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時間表

我們建議興建一座新的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支援服務中心大樓，以應付龐大的公共醫療服務需求。該大樓為北大嶼山醫院第二期發展計劃的一部分，大樓將設有下列醫院支援服務設施：

- (a) 一間中央洗衣工場；
- (b) 一個中央食品製作組，提供病人膳食服務；
- (c) 一間資訊科技機構數據中心；以及
- (d) 中央應急儲備室，以貯存緊急個人防護裝備和主要被服用品。

2. 我們計劃在今屆立法會會期內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申請撥款，把擬議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擬議工程所需費用約為 37 億 8,800 萬元<sup>1</sup>。建築署擬於二零二零年三月為擬議工程招標。如獲財委會批准撥款，我們擬向中標者批出標書，以期在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展開擬議工程，並在二零二四年完工。

3. 擬議醫管局支援服務中心的工地平面圖暨位置圖載於附件 4 附錄 1。

### 背景和理據

4. 為應對北大嶼山的發展和人口增長，政府於二零零九年決定在北大嶼山興建一所新醫院。北大嶼山醫院發展計劃分兩期進行，第一期已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完成。為應付大嶼山的長遠醫院服務需求，政府已預留毗鄰用地，供日後在北大嶼山醫院第二期發展計劃下發展醫院設施。醫管局計劃分兩個階段進行第二期發展計劃，第一階段工程包括興建醫管局支援服務中心，提供洗衣、膳食、個人防護裝備貯存和數據中心服務，以支援北大嶼山醫院和其他公立醫院。而第二階段工程，會在第二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下進行有關規劃，以提升北大嶼

---

<sup>1</sup> 有關數字僅為最新估算數字，較準確的開支預算須待投標報價後方能計算。我們計劃在提交有關項目予財委會審批前更新預算費用。

山醫院的服務量。

5. 支援服務和設施，對醫管局計劃擴展臨床服務以應付龐大的公共醫療服務需求至為重要。洗衣服務方面，目前醫管局每年須處理約 45 000 000 公斤衣物(包括為衛生署各診所和健康中心提供洗衣服務)。現時洗衣服務以四種服務模式(即醫管局內部運作的洗衣工場、由承辦商運作的醫管局洗衣工場、由懲教署運作的洗衣工場，以及商業承辦商)由十個洗衣工場提供。由於現有洗衣工場的服務量已經飽和，醫管局需要另設一間中央洗衣工場，一方面應付服務需要，另一方面可讓部分現有醫院洗衣工場遷移，以騰出醫院的寶貴空間作臨床服務用途。

6. 目前青山醫院、北區醫院和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下稱「東區醫院」)分別設有中央食品製作組，利用速涼技術為病人預備膳食。預計醫管局每年病人膳食需求會由現時約 20 000 000 份餐增至二零三零年的 26 700 000 份餐。礙於空間所限，上述三個中央食品製作組難以擴充。考慮到長遠服務需求，以及現有中央食品製作組擴充的空間有限，我們認為有需要設立新的中央食品製作組，以應付不斷增加的病人膳食服務需求。

7. 醫管局除了在東區醫院設有資訊科技機構數據中心外，也在外間服務供應商的數據中心設立同類中心，以支援醫管局整體的資訊科技應用和服務。鑑於外間數據中心服務收費高昂，同時要減低風險，避免單靠外間服務供應商的數據中心提供支援，我們計劃設立一個足以應付約 50%預計需求的新內部機構數據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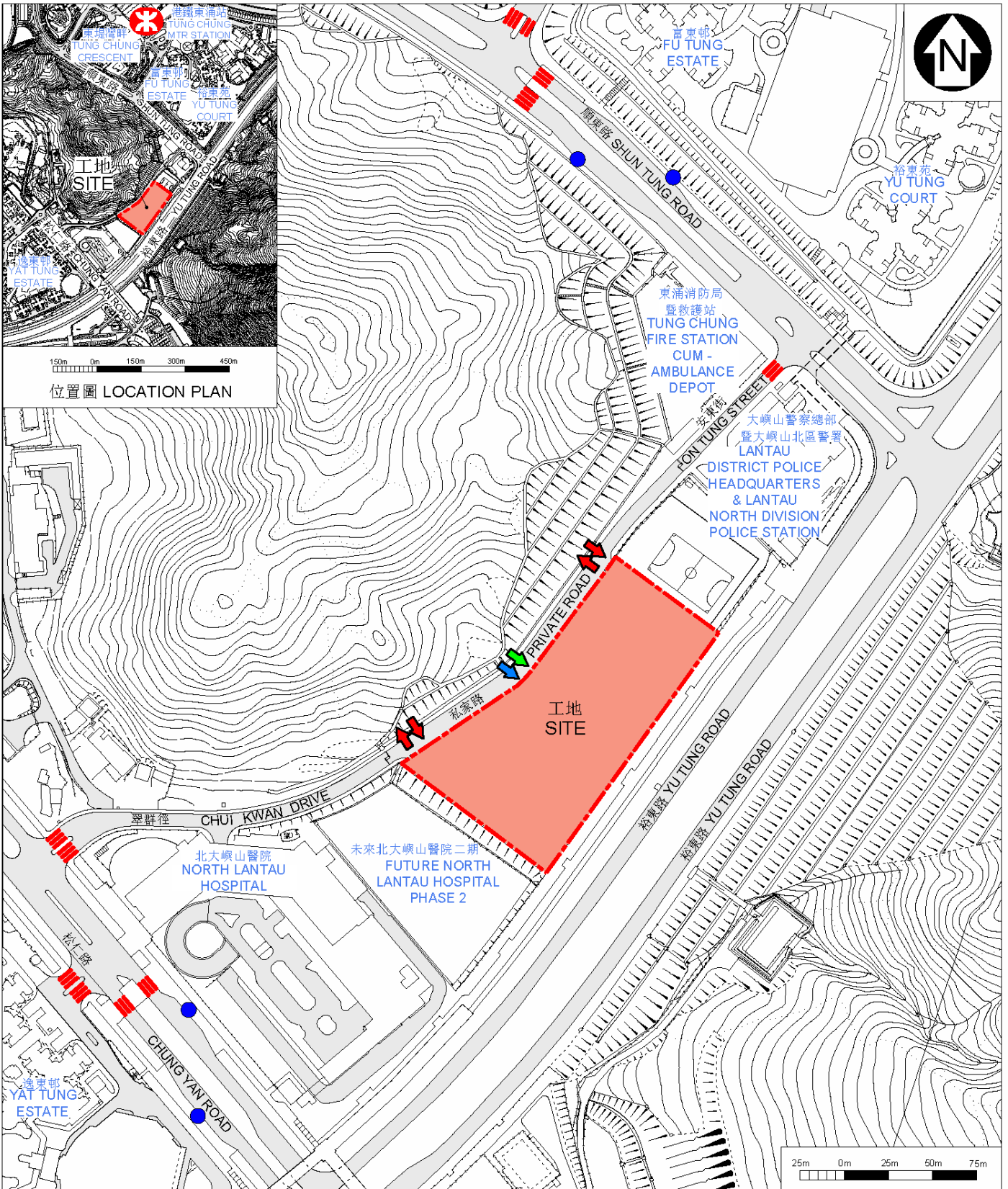
8. 在傳染病爆發期間，醫管局會保持警覺，致力加強監察和防控工作。醫管局現行安排下，外間策略供應商和個別醫院聯網會貯存足夠 90 日用量的緊急個人防護裝備。此外，醫管局各醫院必須貯存足夠三日用量的主要被服用用品，以在緊急或災難情況下，提供緊急後備或應急物資。為了符合這方面的規定，醫管局須設立中央應急儲備室，以確保能調配所需物資。

## 擬議的醫管局支援服務中心


9. 我們建議興建醫管局支援服務中心大樓，以容納下列四項設施：
- (a) 一間新的洗衣工場，每年可處理約 27 500 000 公斤衣物，約為醫管局預計到二零三零年的服務需求的 50%。除可應付長遠服務需求，擬議的洗衣工場亦可讓部分現有醫院洗衣工場遷移，以騰出醫院空間作臨床服務用途；
  - (b) 一個新的中央食品製作組，利用速涼烹調冷分餐技術為病人預備膳食，每年可生產約 12 500 000 份餐，約為醫管局預計病人膳食需求總量的 50%。擬議的中央食品製作組可進一步利用速涼烹調冷分餐技術加強食物安全和衛生；
  - (c) 一間新的內部機構數據中心，可容納 500 個資訊科技設備架，約為預計數據中心總需求的 50%。這可減低醫管局就外間服務供應商數據中心託管服務所支付的高昂費用，以及因服務合約變更而須搬遷機構數據中心以致服務延誤的情況亦會減少；以及
  - (d) 中央應急儲備室，確保能調配緊急個人防護裝備和主要被服用用品，應付緊急情況，包括醫管局承辦商突然缺貨，以及因應疾病大流行需求激增等情況。擬議的中央應急儲備室設立後，醫院可騰出更多空間作臨床用途，並可減省租用外間倉庫的費用。
10. 這項工程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提升為乙級，以開展施工前期工作，包括土地勘測；樹木、地形和地底公用設施調查；以及工料測量、風險管理、土力工程、環境和交通方面的顧問服務。

## 公眾諮詢

11. 醫管局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就興建醫管局支援服務中心的建議諮詢離島區議會，議員支持擬議工程計劃。



圖例 LEGEND:

-  工地界線  
SITE BOUNDARY
-  現有地面行人過路處  
EXISTING AT-GRADE PEDESTRIAN CROSSING

-  車輛出入口  
VEHICULAR INGRESS / EGRESS
-  行人出入口  
PEDESTRIAN ENTRANCE / EXIT
-  無障礙出入口  
BARRIER-FREE ENTRANCE / EXIT

-  巴士站  
BUS STOP

工地平面圖  
SITE PLAN

3085MM  
醫院管理局支援服務中心  
HOSPITAL AUTHORITY SUPPORTING  
SERVICES CENTRE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 建議在建築署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

### 問題

第一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下稱「醫院發展計劃」)下多個醫療基礎項目已經展開。建築署現任各工程策劃總監的工作量已嚴重超出負荷，故有迫切需要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編外職位，開設期至二零二六/二七年度止，負責整體策導和監督醫院發展計劃下醫療工程項目的推行。如不增加首長級人員的支援，將無法在緊迫時限內順利推展各工程項目，特別是一些大型和涉及複雜技術的醫院興建和重建項目。

### 建議

2. 我們建議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編外職位，職銜為工程策劃總監 4，負責領導建築署新設的工程策劃管理處 4 執行多項工作，包括有策略地策導和監督醫院發展計劃下工程項目的推行。該職位為期約七年，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 理據

#### **十年醫院發展計劃**

3. 由於人口老化，慢性和複雜疾病日趨普遍，香港的公共醫療系統正承受着巨大壓力。政府在《二零一六年施政報告》宣布預留 2,000 億元，供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推行醫院發展計劃，包括重建和擴建 11 間醫院，以及興建一間新急症醫院、三間社區健康中心和一間醫管局支援服務中心。計劃完成後，預計可增加逾 6 000 張病床和逾 90 間手術室、專科和普通科門診診所的服務名額，及其他相關的醫院設施。

4. 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在 12 個醫院工程項目中有 11 個已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撥款(四間醫院獲全數撥款，另七間醫院獲部分撥款)，累計的核准總承擔額約為 477 億 1,990 萬元。有關工程項目規模龐大，推展時間緊迫，建築署需及時提供優質的工程管理服務，以確保工程順利進行，對部門構成巨大壓力。

5. 建築署須繼續監察和監督醫院發展計劃下正在進行的醫院基本工程項目，亦須有專責人員為該計劃下其餘涉及八間醫院、三間社區健康中心和一

間支援服務中心的項目提供工程管理服務。有關工程項目在未來數年的總工程費用約為 1,500 億元。

6. 政府在《二零一八年施政報告》宣布在推行醫院發展計劃下各工程項目的同時，已邀請醫管局籌備第二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當中涵蓋 19 個工程項目，涉及約 2,700 億元。第二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完成後，可額外提供超過 9 000 張病床及其他醫院設施。我們必須從二零二零/二一年度起設立專責隊伍，由出任工程策劃總監的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帶領，以規劃和推展兩個醫院發展計劃。

### **開設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的需要**

7. 建築署轄下的設施發展工程管理服務，主要由三個工程策劃管理處提供，即工程策劃管理處 1、工程策劃管理處 2 和工程策劃管理處 3。各工程策劃管理處的主管為一名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其職銜為工程策劃總監，由其轄下的工程小組輔助，工程小組的人員來自不同專業及技術範疇，負責設計和興建政府建築物和相關設施。現時，附表 1 醫院<sup>1</sup>和其他新醫療設施(包括醫院發展計劃下的設施)的工程管理服务主要由工程策劃管理處 2 提供。除醫療工程項目外，工程策劃管理處 2 還負責其他政府設施的工程管理服务，例如紀律部隊的專用樓宇(例如消防局、救護站、懲教所等)工程、部門宿舍工程和其他特別項目(例如邊境管制站、安老院舍、三跑道系統的輔助設施等)。

8. 隨着近年醫療設施項目，以及因應古洞北及粉嶺北、東涌東擴展計劃和安達臣道石礦場新發展帶來的其他大型特別項目增加，工程策劃管理處 2 沒有足夠人手同時監督如此大量和重要的工程項目。因此，我們必須新設一個工程策劃管理處(工程策劃管理處 4)，由具領導和專業才能的高級首長級人員帶領，以監督和策導由專業及技術人員組成的跨專業團隊的工作，確保順暢和有效率地為醫院發展計劃下的工程項目提供相關的工程管理服務。

9. 我們建議開設一個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職銜為工程策劃總監 4，負責監督和策導醫療工程項目的推行。擔任該職位的人員，直屬建築署副署長，掌管新設的工程策劃管理處 4，主要負責醫院發展計劃下醫療工程項目有關的工作，如下：

---

<sup>1</sup> 由醫管局管理的公立醫院名單載於《醫院管理局條例》附表 1 和附表 2。附表 1 醫院指根據與政府訂立的協議歸醫管局管理及掌管的醫院。附表 2 醫院指根據與政府以外的其他人訂立的協議歸醫管局管理及掌管的醫院。

- (a) 監督和策導由建築師、工料測量師、工程師及其他技術人員組成的跨專業項目管理團隊，為醫院發展計劃下各醫療工程項目提供所需的專業和工程管理服務，並監察制訂和執行工程項目顧問和建築合約的工作；
- (b) 與建築署資助工程分處協調，推行醫院發展計劃下附表 2 醫院工程項目；
- (c) 代表政府管理和監察附表 1 醫院工程項目的委託事宜，而有關工程項目由醫管局出任工程代理；
- (d) 監督就重要事宜與政府相關決策局／部門、法定組織及公共機構的有效協調，以成功推行工程項目；
- (e) 就諮詢區議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工務小組委員會、財委會及其他相關團體後各方提出的事宜，提供技術意見，以爭取推展工程項目所需的支持和撥款；
- (f) 由工程項目落實前的擬備工程界定書階段開始，為委託部門提供意見，直至項目完成，交收樓宇為止，並就影響項目推展的重大事宜，於策略層面聯繫委託部門和外界各方；以及
- (g) 監督和監察基本工程項目的財務管理和工程計劃，以確保項目遵照議定的時間表推行，及不超出其核准預算。

10. 擬議的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職銜為工程策劃總監 4)的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5 附錄 1。

11. 擬議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的開設期，由二零二零/二一年度起生效，至二零二六/二七年度止，為期約七年，負責領導新設的工程策劃管理處 4，推展與醫院發展計劃下醫療工程項目有關的迫切工作。擬議開設期已考慮到醫院發展計劃的最新施工時間表。與此同時，新設的工程策劃管理處 4 亦會提供所需的專業及工程管理服務，協助第二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下醫療工程項目的早期規劃。我們會因應兩個醫院發展計劃的時間表及工作量，進一步檢討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的開設期，及工程策劃管理處 4 的人力資源和安排。

12. 為支援工程策劃總監 4 的工作，以及新設的工程策劃管理處 4 的職能，工料測量處轄下現由一名總工料測量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領導的第 4 分處，以及工程策劃管理處 2 轄下現由一名總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領導的其中一個分處，將調配至新設的工程策劃管理處 4，其職務不會有重大改變。除擬議的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我們會在工程策劃管理處 4 開設三個常額和兩個有時限非首長級專業職位，以應付與日俱增的工作量。新設的—— 工程策劃管理處 4 的擬議組織圖載於附件 5 附錄 2。

### 曾考慮的其他方法

13. 正如前文所述，現時工程策劃管理處 2 須為多項基本工程項目提供項目管理服務，其工作量已不勝負荷。我們預見，正在進行及即將展開的醫療及其他基本工程項目將持續涉及大量工作，因此有需要設立專責的工程策劃管理處 4，由擬議的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編外職位人員領導，以分擔工作量，否則基本工程項目的施工時間表將會受影響。由於現時工程策劃管理處 1 及工程策劃管理處 3 的工作量已超出負荷，運作上無法在不妨礙其執行現有職務的情況下，吸納工程策劃管理處 2 就醫療或其他基本工程項目進行的工程管理工作。鑑於長遠規劃下醫療工程項目有重大價值，開設擬議職位實屬合理。現任三名工程策劃總監的職責範圍載於附件 5 附錄 3。——

### 對財政的影響

14. 按薪級中點估計，開設擬議的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編外職位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2,283,600 元，而所需增加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則約為 3,021,000 元。

15. 開設三個常額和兩個有時限非首長級專業職位所需增加的按薪級中點估計年薪總額為 5,486,280 元，而所需增加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則約為 8,237,000 元。

16. 建築署已在二零二零/二一年度的預算內預留所需撥款，支付上述建議所需的開支，並會在其後年度的預算內反映所需資源。

**建築署**  
**擬議工程策劃總監 4 的職責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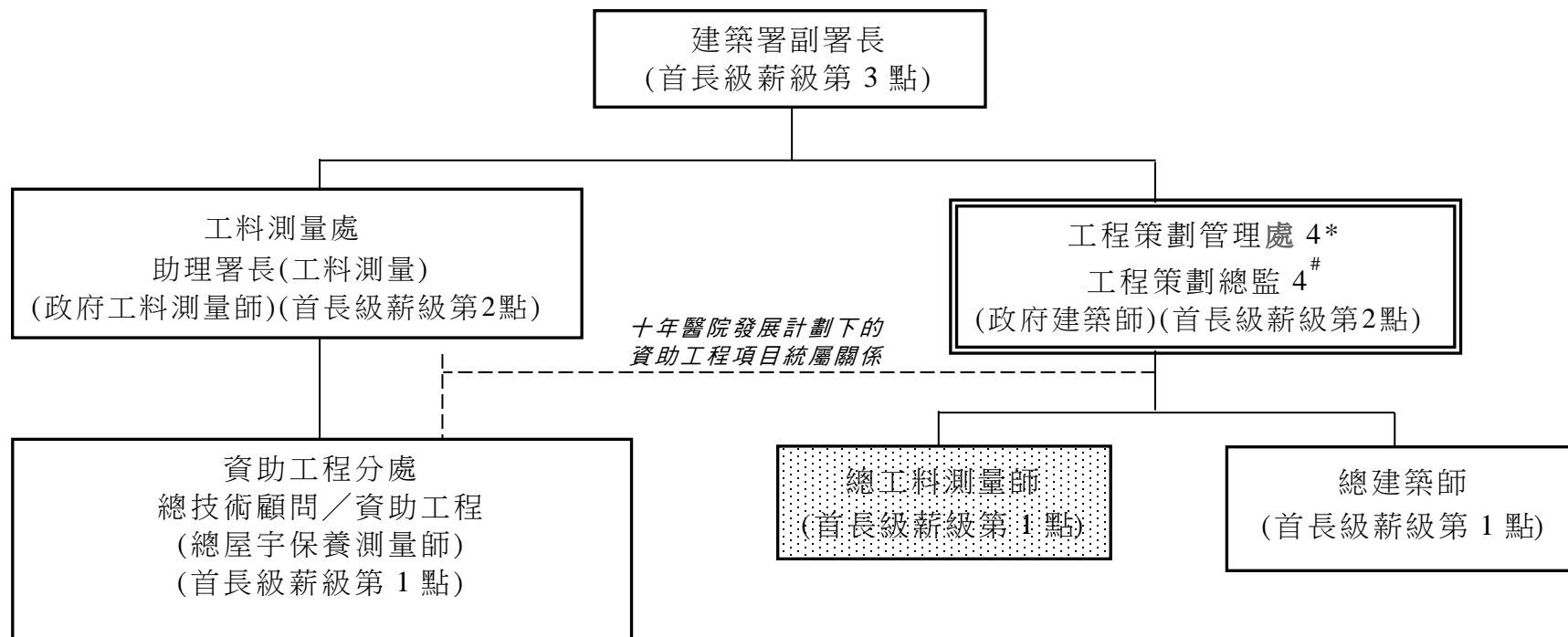
**職級** : 政府建築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建築署副署長(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主要職能及職責 :**

1. 監督醫療工程項目的推行，並提供高層次的策導。
2. 出席區議會、立法會事務委員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會議，就推行有關工程項目爭取支持。
3. 就影響推展醫療工程項目的重大事宜，於策略層面協調各政府決策局／部門、醫院管理局及外界各方之間的工作。
4. 監督醫療工程項目的財務管理事宜，於策略層面監察工程計劃及進行有關的風險管理工作，並監督工程項目適時完成。
5. 監督工程策劃管理處的行政工作、資源規劃、與傳媒的關係及宣傳事宜。
6. 監察制訂和執行工程項目顧問和建築合約的工作。
7. 策導由建築師、工程師、工料測量師及其他技術人員組成的跨專業項目管理團隊的工作，以提供推展工程項目所需的專業服務。

**建築署**  
**推展十年醫院發展計劃醫療工程項目**  
**擬議工作單位組織圖**



擬議新設的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



財務委員會批准負責醫院發展計劃事宜的現有首長級職位(見 EC(2018-19)6 號文件)



建築署現有的首長級職位

\* 擬議新設的工程策劃管理處 4

建築署現任各工程策劃總監的  
主要職能及職責

1. 工程策劃管理處 1 工程策劃總監負責就政府辦公大樓、聯用大樓、學校、司法部門建築物、部門宿舍、數據中心、驗車中心等基本工程項目執行項目管理和推展工作，並須管理顧問及承建商、進行工程項目財務管理、提供專業意見，以及處理其他專業建築事宜。
2. 工程策劃管理處 2 工程策劃總監負責就警署、消防局建築羣、三跑道系統的機場設施、口岸設施、部門宿舍、懲教所、公眾殮房、醫療工程項目(該政府建築師編外職位開設後，醫院發展計劃下所有醫療工程項目將由新設的工程策劃管理處 4 處理)、安老院舍大樓等基本工程項目執行項目管理和推展工作，並須管理顧問及承建商、進行工程項目財務管理、提供專業意見，以及處理其他專業建築事宜。
3. 工程策劃管理處 3 工程策劃總監負責就休閒體育及文化設施、骨灰龕、火葬場、街市等基本工程項目，執行項目管理和推展工作，並須管理顧問及承建商、進行工程項目財務管理、提供專業意見，以及處理其他專業建築事宜。